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司法拍卖标的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持有的 3,108,547 股股份，占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 16.97%，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
- 2、李苏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3、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流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获悉，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持有的 3,108,547 股公司股份将被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田法院”）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 10 时至 2024 年 7 月 2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起拍价为拍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股票总数（3,108,547 股）乘以 80%。目前处于拍卖公示期，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李苏华	否	3,108,547	16.97	2.30	是（高管锁定股）	2024年7月25日10时	2024年7月26日10时	福田法院	个人借款合同纠纷导致的诉讼
合计	-	3,108,547	16.97	2.30	-	-	-	-	-

注：李苏华先生持有的公司 18,319,700 股股票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因其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故该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2、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历次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以及本次李苏华所持的合计 3,108,547 股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外，公司未知其所持股份目前是否存在其他被拍卖的情形。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苏华先生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董事职务，本次司法拍卖将导致李苏华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苏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319,700 股，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被司法冻结。

3、李苏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流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5、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被拍卖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

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 0304 执 19648 号之五。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5 日